

西安市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

市气指办函〔2018〕16号

西安市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做好7月8—11日降雨天气 防御工作的通知

各区、县人民政府，西咸新区，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市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7月8日16时西安市气象台发布降雨消息：受副热带高压外围暖湿气流和冷空气共同影响，未来一周我市多阴雨天气，主要降水时段为7月8日晚至11日白天，预计全市以小到中雨为主（累积雨量20~40毫米），偏西地区局地大雨（累积雨量40~60毫米）。

由于前期我市已出现明显降雨，加之本次过程持续时间长，需加强防范强降水天气可能引发的中小河流洪水、塌方、滑坡、泥石流等地质灾害。现就做好持续降雨天气及其次生衍生灾害防御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突出重点，加强监测，积极应对

要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市政府领导相关批示精神，思想重视，压实责任，排查隐患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做好防汛工作。气象部门要加强天气实时监测，及时与国土、水利等部门开展联合会商，第一时间发布预警信息。水利、国土部门做好中小河流洪水、山洪地质灾害的防御。旅游部门加大山区、湖泊等旅游休闲场所的安全管控，消除安全隐患，并及时进行风险提示，提醒旅行社和游客增强风险防范意识，切实保障游客生命财产安全。公安及交通部门加强高速公路、国道主干线、城市内涝地段等安全管控。市政部门加强人口密集区及城市主干道、立交桥等重点部位的排水除涝工作。广电、通信管理等部门协调各种媒体，利用各种发布渠道，扩大气象预警信息传播覆盖面。

二、落实责任，加强值守，信息互通

各级各单位要切实发扬连续作战的优良作风，加强值守工作，落实责任，确保信息畅通，收集了解暴雨天气防御措施、防御效果和灾情等情况，发生险情、灾情时，按照相关规定迅速上报，第一时间果断处置，并及时向当地指挥部办公室反馈。

